

# 一周法规速递|监管动态

2023年4月17日-2023年4月23日



深圳价值在线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4日



## 1、关于企业债券发行审核职责划转过渡期工作安排的公告

现公布《中国证监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企业债券发行审核职责划转过渡期工作安排的公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中国证监会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3年4月18日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机构改革的决策部署，做好企业债券发行审核职责划转工作衔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修订后的证券法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现就过渡期工作安排公告如下。



关于企业债券发行审核职责划转过渡期工作安排的公告

## 2、关于港股通交易日历优化正式上线的通知

各市场参与机构：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沪深港通交易日历优化的统一部署，自 2023 年 4 月 24 日起，港股通交易日历优化正式上线实施。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上线后，2023 年 4 月 27 日、4 月 28 日、6 月 20 日、6 月 21 日、9 月 27 日、9 月 28 日为本年度新增港股通交易日。在内地与香港地区的次年度节假日安排公布后，本公司将发布次年度部分节假日休市期间的港股通业务证券资金清算交收安排（含新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

二、结算参与者参与新增港股通交易日交易结算的，应当满足资金提前到账要求，于新增港股通交易日交易当日 17:00 前将应提前到账资金足额划付至其结算备付金账户。应提前到账资金=当日交易买卖轧差应付金额（含税费）×资金提前到账调整系数。资金提前到账调整系数设置为 1.1。

请各市场参与机构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前做好业务和技术上线准备，确保交易日历优化平稳落地、顺利实施。

特此通知。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



关于港股通交易日历优化正式上线的通知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港股通存管结算业务指南（2023年4月修订）



关于就《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 4、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银行港股通跨境资金结算业务指引（2023年修订）

各港股通结算银行：

为落实两地证监会关于沪深港通交易日历优化的工作部署，规范新增港股通交易日涉及的境外换汇与资金划付业务，本公司修订形成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银行港股通跨境资金结算业务指引》（以下简称“本指引”），现予以发布。本指引自2023年4月24日起施行，本公司于2016年11月3日发布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银行港股通跨境资金结算业务指引》（中国结算发字[2016]156号）同时废止。

特此通知。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4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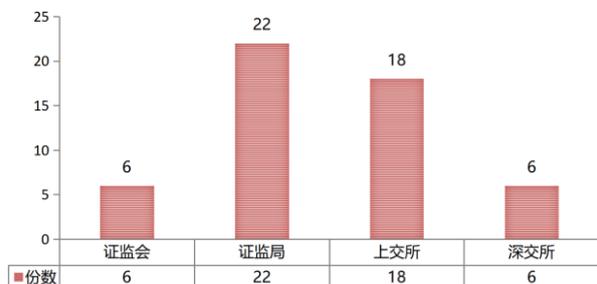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银行港股通跨境资金结算业务指引（2023年修订）



## 市场监管概览

2023年4月17日-4月23日，证监会作出6份监管文书；证监局作出22份监管文书；上交所作出18份监管文书；深交所作出6份监管文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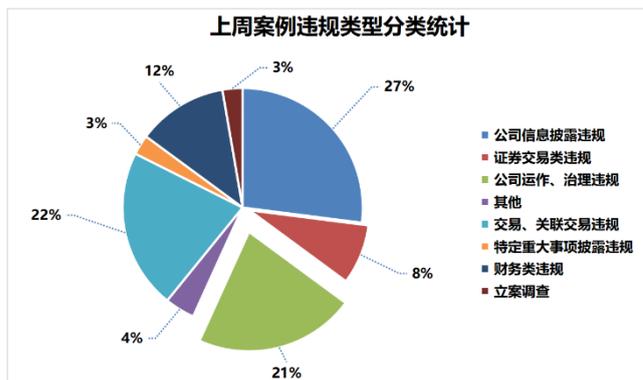
### 上周监管机构监管数据统计（份）



上周，上交所公司监管部门作出4份监管警示函，7份监管工作函，对6宗行为予以纪律处分。同时，加大信息披露和股价异常的联动监管，针对公司披露敏感信息或股价发生明显异常的，提请启动内幕交易、异常交易核查5单。

上周，深交所发出3份监管函，对1宗行为予以纪律处分，2份书面警示；共发出关注函18份，年报问询函14份，并购重组问询函1份。

### 上周案例违规类型分类统计



2023年4月17日-4月23日，证监会对2个对象立案调查，作出2份行政处罚决定，2份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证监局作出8份行政处罚决定书，1份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13份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 (1) 行政处罚决定书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违规行为
688086	*ST 紫晶	欺诈发行；定期报告存在虚假记载。
<p><b>【行政处罚决定】</b>中国证监会决定：（一）对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3,668.52万元罚款；</p> <p>（二）对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郑某给予警告，并处以2,164.26万元罚款；</p> <p>（三）对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罗某威给予警告，并处以1,803.55万元罚款；</p> <p>（四）对时任董事,时任总经理钟某裕、时任董事,时任财务总监李某霞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220万元罚款；</p> <p>（五）对时任高管,时任监事黄某珊、时任高管焦某志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160万元罚款；</p> <p>（六）对时任高管魏强、时任监事杨某维、时任董秘王某、公司员工林某忠、公司员工丁某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105万元罚款；</p> <p>（七）对其他关系方刘某宁给予警告，并处以100万元罚款；</p> <p>（八）对时任独董王某林给予警告，并处以50万元罚款。</p>		
688555	*ST 泽达	在公告的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编造重大虚假内容；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中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
<p><b>【行政处罚决定】</b>（一）对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86,000,440元罚款；</p> <p>（二）对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时任总经理林某给予警告，并处以3,800万元罚款；</p> <p>（三）对时任高管,时任董事,时任董秘,时任财务总监应某给予警告，并处以1,300万元罚款；</p> <p>（四）对时任监事王某亮给予警告，并处以300万元罚款；</p> <p>（五）对时任高管姜某莉给予警告，并处以250万元罚款。</p>		
002260	德奥退	关联方隐瞒信息导致德奥通航未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相关信息。
<p><b>【行政处罚决定】</b>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决定：对方某宁处以100万元的罚款。</p>		
600182	S*ST 佳通	未按规定及时披露关联交易事项。
<p><b>【行政处罚决定】</b>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决定：</p> <p>对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200万元罚款；</p> <p>对时任董事长李某靖给予警告，并处以100万元罚款；</p> <p>对时任总经理方成、时任总经理钱某奋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50万元罚款；</p> <p>对时任董秘邬某芳给予警告，并处以30万元罚款；</p> <p>对时任董秘黄某龙给予警告，并处以20万元罚款。</p>		
603669	灵康药业	非经营性关联交易。
<p><b>【行政处罚决定】</b>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西藏监管局决定：</p> <p>（一）对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一百万元罚款；</p> <p>（二）对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时任总经理陶某萍给予警告，以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身份处以一百五十万元罚款，以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身份处以五十万元罚款，合计处以两百万元罚款；</p> <p>（三）对时任董秘,时任财务总监张某珂给予警告，并处以一百万元罚款。</p>		
002776	ST 柏龙	内幕交易公司股票。

**【行政处罚决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决定：对陈某忠处以 50 万元罚款。

600589	ST 榕泰	广东榕泰 2021 年未按规定及时披露关联交易，2021 年半年报存在重大遗漏，相关披露存在虚假记载；广东榕泰未按规定及时披露重大诉讼及进展情况。
--------	-------	---

**【行政处罚决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决定：

- (一) 对广东榕泰给予警告，并处以 250 万元罚款；
- (二) 对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总经理杨某生给予警告，并处以 420 万元罚款；
- (三) 对时任董事、时任财务总监郑某佳给予警告，并处以 100 万元罚款。

600906	财达证券	从业人员借用他人账户从事证券交易。
--------	------	-------------------

**【行政处罚决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决定：责令季某文依法处理非法持有的股票和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并处以 5 万元罚款。

600589	ST 榕泰	2021 年未按规定及时披露关联交易，2021 年半年报存在重大遗漏，相关披露存在虚假记载。
--------	-------	--

**【行政处罚决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决定：对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时任董秘、时任总经理杨某生采取五年市场禁入措施。

300083	创世纪	内幕交易公司股票。
--------	-----	-----------

**【行政处罚决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决定：责令周某超依法处理非法持有的证券，没收周某超违法所得 51,827.45 元，并处以 50 万元罚款。

## (2)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违规行为
600122	*ST 宏图	2017 年和 2018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2017 年至 2021 年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

**【行政处罚决定（拟）】** 中国证监会拟决定：

(一) 依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二款，对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四百万元的罚款；对实际控制人袁某非给予警告，并处以二百万元的罚款；对时任监事檀某敏给予警告，并处以一百万元罚款。

对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行为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二百万元的罚款；对时任董事长、时任总经理廖某给予警告，并处以一百万元的罚款；对时任董事、时任财务总监钱某、时任董事、时任财务总监李某龙、时任董事、时任董秘许某、其他关系方刘某虎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六十万元的罚款；对时任独董王某琪、时任独董李某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五十万元的罚款。

(二) 依据 2005 年《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对时任董事长杨某珍、时任监事檀某敏、宋某荣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二十五万元罚款；对时任董事长、时任董事、时任总经理杨某、时任董事、时任董事、时任总经理辛某侠、时任董事、时任董事、时任董事施某云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二十万元罚款；对时任监事李某、时任董事长、时任总经理鄢某亚、时任独董苏某兵、时任独董林某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十万元罚款。

袁某非作为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行为中居于核心地位，组织、领导、策划涉案违法行为；檀某敏作为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上市公司监事会主席，接受指示，组织、策划、实施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涉案违法行为的发生与其职责、具体实施行为直接相关，与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行为的发生具有紧密联系；杨某珍作为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总裁，上市公司董事长，知悉、参与、实施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宋某荣作为上市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接受指示，组织、策划、实施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涉案违法行为的发生与其职责、具体实施行为直接相关，与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行为的发生具有紧密联系，上述四人违法情节严重，依据 2005 年《证券法》第二百三十三条、《证券法》第二百二十一条、《证券市场禁入规定》（证监会令第 186 号）第三条第一项、第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五条和第七条的规定，中国证监

会拟决定：对袁某非采取十年市场禁入措施，对檀某敏采取五年市场禁入措施，在禁入期间内，除不得继续在原机构从事证券业务、证券服务业务或者担任原证券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外，也不得在其他任何机构中从事证券业务、证券服务业务或者担任其他证券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依据 2005 年《证券法》第二百三十三条、《证券法》第二百二十一条、2015 年《证券市场禁入规定》（证监会令第 115 号）第三条第一项、第二项、第四条、第五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拟决定：对杨某珍、宋某荣分别采取三年市场禁入措施，自中国证监会宣布决定之日起，在禁入期间内，除不得继续在原机构从事证券业务或者担任原上市公司、非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外，也不得在其他任何机构中从事证券业务或者担任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002781	*ST 奇信	《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上市后 2015-2019 年年报存在虚假记载；在公告的证券发行文件中编造重大虚假内容。
--------	--------	--

- 【行政处罚决定（拟）】** 中国证监会拟决定：1、对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5,000 万元罚款；
- 2、对实际控制人叶某豪处以 1,400 万元罚款；
- 3、对时任董事长,时任董事叶某孝、时任董事,时任总经理余某雄、时任高管,时任财务总监乔某翔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 700 万元罚款；
- 4、对时任监事宋某山、时任高管张某兰、时任高管罗某民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 350 万元罚款；
- 5、对时任高管何某涛、时任高管叶某金、时任高管朱某珍、时任高管谢某攀、时任监事王某、时任监事苏某君、公司员工伍某勇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 200 万元罚款；
- 6、对公司员工刘某给予警告，并处以 100 万元罚款。

叶某豪作为奇信股份实际控制人，组织、指使公司从事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和在公告的证券发行文件中编造重大虚假内容行为，违法情节特别严重。依据《证券法》第二百二十一条，2015 年修订的《证券市场禁入规定》（证监会令第 115 号，以下简称《市场禁入规定》）第三条第二项，第四条，第五条第三项、第七项的规定，中国证监会拟决定：对叶家豪采取终身市场禁入措施。叶某孝作为时任董事、副董事长、董事长，余某雄作为时任董事、总裁，乔某翔作为时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高级副总裁，宋某山作为时任监事，张某兰作为时任副总裁、高级副总裁、总工程师，罗某民作为时任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执行总裁，知悉或参与实施涉案财务造假行为，违法情节严重。依据《证券法》第二百二十一条，《市场禁入规定》第三条第一项、第四条、第五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拟决定：对叶某孝、余某雄、乔某翔分别采取 10 年市场禁入措施，对宋某山、张某兰、罗某民分别采取 5 年市场禁入措施。自中国证监会宣布决定之日起，在禁入期间内，除不得继续在原机构从事证券业务、证券服务业务或者担任原证券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外，也不得在其他任何机构中从事证券业务、证券服务业务或者担任其他证券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300290	荣科科技	涉嫌未按规定披露关联担保及重大担保。
--------	------	--------------------

- 【行政处罚决定（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宁监管局拟决定：
- （一）对荣科科技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50 万元的罚款；
- （二）对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时任总经理何某晖给予警告，并处以 130 万元罚款，其中作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50 万元，作为实际控制人 80 万元；
- （三）对时任董事崔某田给予警告，并处以 30 万元的罚款。

### (3) 行政监管措施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违规行为
002926	华西证券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三路证券营业部存在开户过程中对部分客户资产证明材料审核不审慎，导致投资者适当性制度执行不严格等问题。

**【行政监管措施】** 河南证监局决定对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三路证券营业部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300758	七彩化学	诉讼未及时披露。
<b>【行政监管措施】</b> 辽宁证监局决定对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长、总经理徐某祥、董事会秘书于某春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002751	*ST 易尚	未披露与控股股东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2019 年至 2021 年财务报告不准确。
<b>【行政监管措施】</b>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决定对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		
002771	真视通	股东在持股比例减少至 5%时,未停止交易真视通股票。
<b>【行政监管措施】</b> 北京证监局现对胡某周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000803	山高环能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包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公司董事长作为相关议案关联股东，担任了此次股东大会的计票人，不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三十七条的规定。
<b>【行政监管措施】</b>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决定对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601211	国泰君安	不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参与私募基金销售，销售产品时未勤勉尽责，向客户提供风险测评答案，回访时告知客户应对口径，并为客户与他人之间的融资活动提供便利和服务。
<b>【行政监管措施】</b> 深圳证监局决定对陈某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601211	国泰君安	不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参与私募基金销售，销售产品时未勤勉尽责，向客户提供风险测评答案，回访时告知客户应对口径，并为客户与他人之间的融资活动提供便利和服务。
<b>【行政监管措施】</b> 深圳证监局决定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登良路证券营业部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601901	方正证券	不具备基金从业资格违规参与基金销售活动。
<b>【行政监管措施】</b> 浙江证监局决定对罗某玲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601901	方正证券	向无基金从业资格人员和非营销岗位人员下达基金销售任务的情形，并将无基金从业资格人员的基金销售关系及后续销售业绩提成下挂至其他营销人员名下。
<b>【行政监管措施】</b> 浙江证监局决定对林某锋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601901	方正证券	向无基金从业资格人员和非营销岗位人员下达基金销售任务的情形，并将无基金从业资格人员的基金销售关系及后续销售业绩提成下挂至其他营销人员名下。
<b>【行政监管措施】</b> 浙江证监局决定对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龙港龙港大道证券营业部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002742	ST 三圣	担保事项未审议且未披露；存在资金占用事项。
<b>【行政监管措施】</b> 重庆证监局对潘某文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要求潘某文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30 日内解除违规担保、归还占用的资金及相应利息，并向重庆证监局报送报告。		

002742	ST 三圣	担保事项未审议且未披露；存在资金占用事项。
<b>【行政监管措施】</b> 重庆证监局对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600684	珠江股份	职工监事配偶短线交易。
<b>【行政监管措施】</b>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决定对卢某英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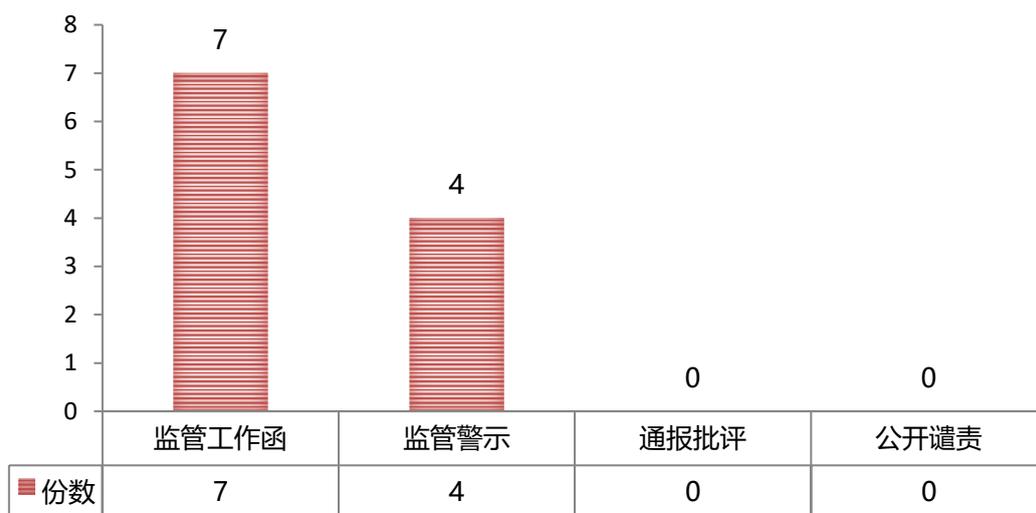
#### (4) 立案调查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违规行为
000776	广发证券	因公司在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业务中 <b>未勤勉尽责，涉嫌违法</b>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600781	*ST 辅仁	因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b>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b>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立案。

## 1、上市公司监管动态

2023年4月17日-4月23日，上交所公司监管部门作出4份监管警示函，7份监管工作函，对6宗行为予以纪律处分。同时，加大信息披露和股价异常的联动监管，针对公司披露敏感信息或股价发生明显异常的，提请启动内幕交易、异常交易核查5单。

## 上周上交所发出的函件统计（份）



## (1) 监管措施统计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函件类别	违规类型
600282	南钢股份	监管工作函	就公司 <b>控制权转让</b> 相关事项明确监管要求。
601258	庞大集团	监管工作函	就 <b>业绩预告更正</b> 事项发出监管工作函。
601929	吉视传媒	监管工作函	就公司2022年年度 <b>业绩预告更正</b> 事项明确监管要求。
688555	*ST 泽达	监管警示	在公告的 <b>证券发行文件</b> 中隐瞒重要事实、编造重大虚假内容；披露的 <b>2020年和2021年年度报告</b> 中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
688555	*ST 泽达	通报批评	在公告的 <b>证券发行文件</b> 中隐瞒重要事实、编造重大虚假内容；披露的 <b>2020年和2021年年度报告</b> 中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
688555	*ST 泽达	公开谴责	在公告的 <b>证券发行文件</b> 中隐瞒重要事实、编造重大虚假内容；披露的 <b>2020年和2021年年度报告</b> 中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
688555	*ST 泽达	公开认定...	在公告的 <b>证券发行文件</b> 中隐瞒重要事实、编造重大虚假内容；披露的 <b>2020年和2021年年度报告</b> 中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
688086	*ST 紫晶	监管警示	<b>欺诈发行</b> ；《招股说明书》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招股说明书》未按规定披露对外担保； <b>定期报告</b> 存在虚假记载；未按规定披露 <b>对外担保</b> 。

688086	*ST 紫晶	通报批评	欺诈发行；《招股说明书》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招股说明书》未按规定披露对外担保；定期报告存在虚假记载；未按规定披露对外担保。
688086	*ST 紫晶	公开谴责	欺诈发行；《招股说明书》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招股说明书》未按规定披露对外担保；定期报告存在虚假记载；未按规定披露对外担保。
688086	*ST 紫晶	公开认定...	欺诈发行；《招股说明书》虚增营业收入、利润；《招股说明书》未按规定披露对外担保；定期报告存在虚假记载；未按规定披露对外担保。
688555	*ST 泽达	监管工作函	终止上市相关事项。
600221	海航控股	通报批评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时任董事兼副总裁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计划完成率为 0。
600289	ST 信通	监管警示	在 GPT 相关概念处于当前市场高度关注的热点时期，公司在 e 互动平台发布相关不准确信息，可能对投资者决策产生误导。
603133	碳元科技	监管工作函	就公司业绩预告更正相关事项明确监管要求。
600567	山鹰国际	监管工作函	就山鹰国际控股股东增持承诺延期事项发出工作函。
688120	华海清科	监管工作函	关于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工作函。
600141	兴发集团	监管警示	公司时任副总经理参与配售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债、又在 6 个月内卖出所持可转债的行为，构成短线交易。

## (2) 问询函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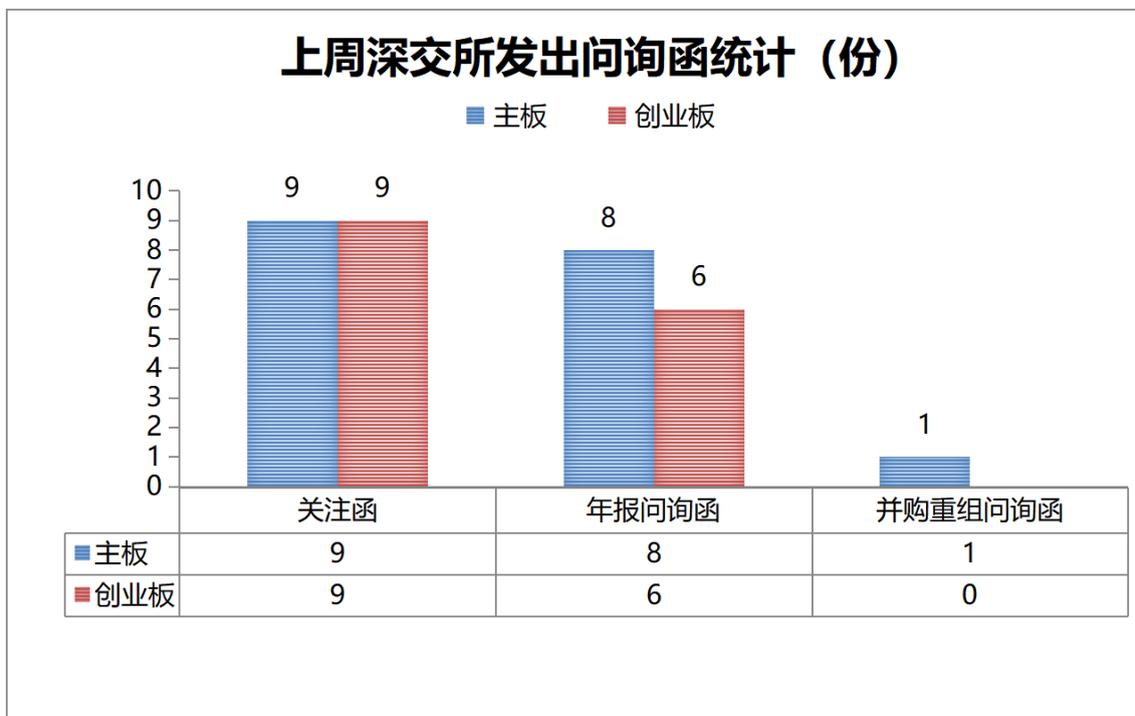
2023 年 4 月 17 日-4 月 23 日，上交所未发出监管问询函。

## 2、市场交易监管动态

2023 年 4 月 17 日-4 月 23 日，上交所对\*ST 泽达、\*ST 紫晶等风险警示股票进行重点监控，对 130 起加剧市场波动、误导投资者决策、影响交易秩序的异常交易行为及时采取了暂停投资者账户交易等监管措施，对 24 起拉抬打压、虚假申报等证券异常交易行为采取了书面警示等监管措施，对 13 起上市公司重大事项等进行专项核查，向证监会上报涉嫌违法违规案件线索 1 起。

## 1、上市公司监管动态

2023年4月17日-4月23日，深交所发出3份监管函，对1宗行为予以纪律处分，2份书面警示；共发出关注函18份，年报问询函14份，并购重组问询函1份。



### (1) 纪律处分及监管措施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监管类型	处理事由
000716	黑芝麻	监管函	公司在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下，将对关联方天臣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转为对其的增资款且公司在尚未取得拟投资标的天臣新能源审计报告以及拟转让标的评估报告的情况下发出了召开审议相关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
002617	露笑科技	监管函	公司发布的预测产能信息前后差异大，相关信息不准确、风险提示不充分。
301042	安联锐视	监管函	减持行为发生日距离减持计划披露公告日不足15个交易日。
300089	*ST文化	公开谴责	*ST文化披露的《2022年度业绩预告》不准确。
300379	东方通	书面警示	第一创业承销保荐指定的项目保荐代表人在执业过程中存在违规行为。
300379	东方通	书面警示	项目签字律师存在违规行为。

### (2) 问询函统计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问询类型
------	------	------

000918	嘉凯城	关注函
000069	华侨城A	年报问询函
000620	新华联	关注函
002321	ST 华英	年报问询函
002870	香山股份	年报问询函
002313	*ST 日海	年报问询函
002751	*ST 易尚	关注函
002367	康力电梯	年报问询函
000566	海南海药	年报问询函
002024	ST 易购	关注函
002251	步步高	关注函
002387	维信诺	并购重组问询函
000615	奥园美谷	关注函
000416	民生控股	关注函
002617	露笑科技	年报问询函
002888	惠威科技	关注函
002188	中天服务	年报问询函
000581	威孚高科	关注函
300681	英搏尔	关注函
300097	智云股份	关注函
300580	贝斯特	关注函
300533	冰川网络	关注函
300797	钢研纳克	关注函
300887	谱尼测试	关注函
300338	ST 开元	关注函
300417	南华仪器	年报问询函
301288	清研环境	年报问询函
300437	清水源	年报问询函
300940	南极光	年报问询函
300246	宝莱特	关注函
301129	瑞纳智能	关注函
300266	兴源环境	年报问询函
300157	恒泰艾普	年报问询函

## 2、市场交易监管动态

2023年4月17日-4月23日，深交所共对69起证券异常交易行为采取了自律监管措施，涉及盘中拉抬打压、虚假申报等异常交易情形；共对18起上市公司重大事项进行核查，并上报证监会1起涉嫌违法违规案件线索。

## 3、会员监管动态

2023年4月17日-4月23日，针对股票发行上市申请项目中保荐代表人履职不到位的情形，深交所对一家会员的相关保荐代表人采取书面警示的监管措施。

## 4、深交所股权激励监管动态

2023年4月17日-2023年4月23日，深交所就上市公司股权激励事项共发出2份关注函。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函件类别	关注事项
002024	ST易购	关注函	请公司独立董事陈某斌详细说明对《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投弃权票的具体原因，是否与公司存在相关沟通分歧。
300338	ST开元	关注函	请说明激励对象在公司任职时间及具体职务，认定为核心骨干人员的依据及其充分性。